

國立臺南大學

91 學年度入學師資生修習國民小學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 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

依 91 年 5 月 21 日臺(91)師(三)字第 91068646 號函規劃

91 年 10 月 15 日臺(91)師(三)字第 91158877 號函同意備查
101 年 7 月 25 日「100 學年度第 3 次師資培育課程委員會」通過
101 年 8 月 8 日臺中(二)字第 1010147143 號函核定

課程類別	科目	必/選	學分	備註	
必修科目： 至少 30-32 學分	教學基本學科課程必修 10-12 學分				
	國音及說話／【國音】【說話】	選	2	修習「國音」2 學分及「說話」2 學分者二科皆應具備，等同教育部規劃「國音及說話」2 學分課程。	
	寫字	選	2		
	兒童文學	選	2		
	兒童英語	選	2		
	鄉土語言	選	2		
	普通數學	選	2		
	自然科學概論	選	2		
	生活科技概論	選	2		
	社會學習領域概論	選	2		
	音樂	選	2		
	鍵盤樂	選	2		
	美勞	選	2		
	藝術概論	選	2		
	健康與體育	選	2		
	民俗體育	選	2		
	童軍	選	2		
		教育基礎課程必修 4 學分(至少 4 科選 2 科)			
		教育心理學	選	2	
		教育哲學	選	2	
		教育社會學	選	2	
		教育概論	選	2	
		教育方法學課程必修 6 學分(至少 6 科選 3 科)			
		教學原理	選	2	
		班級經營	選	2	
		教育測驗與評量	選	2	
		教學媒體與操作	選	2	
		課程發展與設計	選	2	
		輔導原理與實務	選	2	

教育實習課程 (含教材教法)	教育實習課程必修 10 學分：國小教學實習為必修 2 學分；教材教法必修 3-4 領域至少 8 學分				
	國民小學教學實習	必	2		
	國民小學語文教材教法	國民小學語文教材教法(國語教材教法)	選	2	
		國民小學語文教材教法(鄉土語文教材教法)	選	2	
		國民小學語文教材教法(英語教材教法)	選	2	
	國民小學數學教材教法	選	2		
	國民小學自然與生活科技教材教法	選	2		
	國民小學社會教材教法	選	2		
	國民小學藝術與人文教材教法	選	2		
	國民小學健康與體育教材教法	選	2		
國民小學綜合活動教材教法	選	2			
選修科目： 至少 8-10 學分	選修科目	教育研究法	選	2	
		特殊教育導論	選	3	
		資訊教育	選	2	
		教育行政	選	2	
		德育原理	選	2	
		發展心理學	選	2	
		人際關係與溝通	選	2	
		生涯教育	選	2	
		教育法規	選	2	
		行為改變技術	選	2	
		多元文化教育	選	2	
		心理與教育測驗	選	2	
		教育統計(含統計軟體)	選	2	
		教育史	選	2	
		現代教育思潮	選	2	
		教育人類學	選	2	
		電腦與教學	選	2	
		生命教育	選	2	
		兩性教育	選	2	
		初等教育	選	2	
		中等教育	選	2	
		兒童心理學	選	2	
		青少年心理學	選	2	
視聽教育	選	2			
親職教育	選	2			
人權教育	選	2			
比較教育	選	2			
學校行政	選	2			
<p>一、必修科目 30-32 學分包含：教學基本學科課程必修 10-12 學分；教育基礎課程必修 4 學分(至少 4 科選 2 科)；教育方法學課程 6 學分(至少 6 科選 3 科)；教育實習課程(含各科教材教法)10 學分(國小教學實習必修 2 學分；教材教法至少必修 3-4 領域至少 8 學分)。</p> <p>二、選修科目 8-10 學分，必修課程科目超修之科目學分數得列入選修科目學分數計算。</p>					